



孩子又不得不硬着头皮面对。或许，我的安慰起了些作用，桂的父亲情绪平缓了。

我又对桂鼓励地笑了笑：“桂，如果你不承认，我们未必知道是你拿了饭卡的。但你勇于承认，这是非常可贵的，我们很高兴你知错能改。这是怎么回事，你说一说。”

桂看到我鼓励的笑容，神色也没有一开始那么慌张了，说起了当天的事情。那天，她回到宿舍，看到了小花的饭卡放在枕头上，顿时起了贪念，看四周无人，便顺手拿走了饭卡。小花找饭卡时，桂也装模作样地帮忙找，还“提醒”小花是不是忘在了教室里。桂偷偷地用饭卡买了些零食，但食之无味，反而越想越害怕：如果给同学发现了，他们会怎么看自己？桂急急忙忙地把饭卡放了回去，希望神不知鬼不觉，就当做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一般。

说着说着，桂带着哭腔，眼睛都红起来了：“邓老师，您能不能别把这件事告诉同学，我以后不敢了。我保证再也不会这样做了。”

我看桂确实害怕了，有了悔改之心。就对她说：“桂，这件事，我可以不公开说，但你犯下的错误，还是得承担责任的。”

桂听到我可为她保密的意思，连忙说道：“邓老师，我会把钱赔还给小花的。不用我爸爸的钱，我用零花钱赔偿她。”

我马上肯定了桂的悔改之意，又指出了桂做得不够的地方：“你用自己的零花钱赔偿小花，看得出你确实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，愿意自己承担。但这样不够，你应该亲自打电话向小花说明情况，并且道歉，取得小花的谅解。另外，你要把这件事情书面交代清楚，放在我这里。如果以后再犯，我就把情况说明放进学校档案；如果不再犯，我会在期末的时候销毁。还有，虽然我不公开说这件事，可天下没有永远的秘密，同学们或许会从其他途径知晓这件事，希望你能勇敢面对，真心改过，让同学们从心底里接纳重新改过的你。”

桂认真地考虑了，然后坚定地说：“邓老师，我懂了，我自己做错的事会自己面对的。我跟小花道歉，我也会写好检讨书。”

我纠正桂的用词，给桂一个鼓励的信号：“桂，不是检讨书，是情况说明，你既然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了，如果取得小花的谅解，只写情况说明就可以了。”

在我和她爸爸的见证下，桂给小花打了电话，诚恳地向小花道歉，并取得了小花的谅解。桂也把当天的事情和自己这几天的反省写了下来，写得工工整整的，接近1000字了。写完说明书后，桂舒了一口气，道：“邓老师，我现在轻松多了。想不到一时的贪念，让我难受了这么久。”

我鼓励桂，说道：“所有人都会犯错，关键是有人知错能改，有人一错再错。我和你爸爸都相信，你是知错能改的！”

桂的父亲带着桂回家了。夜深了，我估摸着桂已经睡了，给桂的父亲发了个视频，那是桂正在刷小花的饭卡消费的视频。我留言：“很高兴，你的女儿，我的学生，主动认错，知错能改，迷途知返。”

早在我调出视频的时候，我已经确定是桂拿了小花的饭卡。但我认为，饭卡不是重点，重点是给一个懂得害怕的学生一个正视错误的机会，一个主动承认错误的机会。

我坚持让桂打电话道歉，写情况说明，也是以行动表明了态度：错误，可以被原谅，但不可以当作什么都没有发生，该承担的责任必须承担。有很多孩子因为犯错误的代价太低或者把代价转移到家长身上，没有得到应有的教训，结果一错再错，最终回不了头。

这件事的发展，让我们都很欣慰。桂真正认识到了错误，也明白了错误要付出的代价，没有再起贪念。更可贵的是，同学们虽然最后知道了这件事，但看到桂真心改过之后，还是真诚地接纳了桂。

（作者单位：广东省东莞市横沥镇横沥中学）

责任编辑 晁芳芳

